

国务委员简历

(上接第三版)

1998—2000年 财政部综合司司长

2000—2001年 财政部国库司司长

2001—2005年 财政部副部长、党组成员,中国红十字会副会长(2004.10)

2005—2007年 湖南省委常委、副省长

2007—2013年 国家税务总局局长、党组书记

2013—2016年 国务院副秘书长(负责国务院办公厅常务工作,正部长级)、机关党组副书记

2016—2017年 财政部部长、党组书记,国务院副秘书长(负责国务院办公厅常务工作,正部长级)

2017—2017年 财政部部长、党组书记

2017—2018年 国务院机关党组书记、副秘书长,财政部部长、党组书记,中央国家机关工委书记

2018— 国务委员、国务院党组成员,国务院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

中共第十七届、十八届、十九届中央委员。

赵克志简历

赵克志,男,汉族,1953年12月生,山东莱西人,1973年3月参加工作,1975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

现任中共十九届中央委员,国务委员、国务院党组成员,公安部部长、党委书记,总警监。

1973—1975年 山东省莱西县夏格庄联中民办教师

1975—1976年 山东省莱西县农业学大寨工作队队员、夏格庄公社团委副书记

1976—1980年 山东省莱西县夏格庄公社党委常委,姜山公社党委常委、宣传委员

1980—1982年 共青团山东省莱西县委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简历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简历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周强

周强简历

周强,男,汉族,1960年4月生,湖北黄梅人,1976年8月参加工作,1978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西南政法学院研究生院民法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

现任中共十九届中央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审判委员会委员,首席大法官。

1976—1978年 湖北省黄梅县独山公社周边大队插队知青

1978—1982年 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学习

1982—1985年 西南政法学院研究生院民法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5—1989年 司法部政策研究室法规处干部、主任科员,法规司法律法规处主任科员

1989—1991年 司法部法规司法律法规处副处长

1991—1993年 司法部法规司法律法规处处长(其间:1993.03—1993.09挂职任广东省深圳市司法局局长助理)

1993—1995年 司法部办公厅副主任、部长办公室主任

1995—1995年 司法部法制司司长

1995—1997年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1995—1996年 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

1997—1998年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

1998—2006年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其间:2005.11—2006.01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经济体制改革专题研究班学习)

2006—2006年 湖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

2006—2007年 湖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

2007—2010年 湖南省委副书记、省长

2010—2010年 湖南省委书记

2010—2013年 湖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3—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审判委员会委员

中共第十六届、十七届、十八届、十九届中央委员。 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张军简历

张军,男,汉族,1956年10月生,山东博兴人,1973年1月参加工作,1974年5月加入

副书记(其间:1980—1982年山东省委党校干部修科学习)

1982—1983年 共青团山东省莱西县委副书记

1983—1984年 山东省莱西县南岚乡、水集镇党委书记

1984—1987年 山东省莱西县委副书记、县长

1987—1989年 山东省即墨市委副书记、市长

1989—1991年 山东省即墨市委书记

1991—1994年 山东省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

1994—1997年 山东省城乡建设委员会主任(其间:1995—1996年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

1997—2001年 山东省德州市委书记(1996—1998年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科学社会主义专业学习)

2001—2001年 山东省政府党组成员

2001—2006年 山东省副省长

2006—2006年 江苏省委常委

2006—2010年 江苏省委常委、副省长

2010—2012年 贵州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

2012—2012年 贵州省委书记、省长

2012—2013年 贵州省委书记

2013—2015年 贵州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5—2016年 河北省委书记

2016—2017年 河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7—2018年 公安部部长、党委书记

2018— 国务委员、国务院党组成员,公安部部长、党委书记

中共第十八届、十九届中央委员。

(据新华社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军

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刑法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

现任中共十九届中央委员,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

1973—1975年 吉林省农安县合隆公社知青、朱家园子大队革委会副主任

1975—1978年 共青团吉林省长春市委宣传部干部

1978—1982年 吉林大学法律系法律专业学习

1982—1985年 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刑法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5—1995年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综合处、刑事处书记员,刑事处副处长、助理审判员、处长、审判员(其间:1990—1991年 中央党校中央国家机关分校学习;1991—1992年 挂职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经济犯罪审判组副组长)

1995—1998年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

1998—2000年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一庭庭长

2000—2001年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二庭庭长

(2000—2001年 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

2001—2003年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委员

(2001—2002年 挂职任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

2003—2005年 司法部副部长、党组成员

2005—2008年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委员

(2004—2006年 武汉大学法学院刑法学专业在职学习,获法学博士学位)

2008—2012年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2011.11明确为正部长级)、审判委员会委员

2012—2017年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

2017—2018年 司法部部长、党组书记

2018—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

中共第十七届中央纪律委员、常委,2012年11月增选为中央纪委副书记,十八届中央纪律委员、常委、副书记,2017年2月不再担任中央纪委副书记、常委。

(据新华社电)

奋力开启新时代伟大征程——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产生纪实

■新华社记者 赵承 霍小光 张晓松 林晖

新时代的春风吹遍神州,中国又一次迎来历史性时刻——

2018年3月17日上午,人民大会堂。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的2970名全国人大代表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全票选举习近平总书记继续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万人大礼堂,热烈的掌声经久不息。掌声如潮,彰显亿万人民衷心拥护人民领袖的共同意志;

掌声如潮,蕴含亿万人民跟随核心、砥砺前行坚定决心;

掌声如潮,激荡亿万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澎湃豪情。

从3月14日到19日,经过严格法定程序,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相继产生,实现了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员新老交替大格局。

新时代 新征程——党的十九大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党章,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美好蓝图化为生动现实,必须有能够担负起新时代使命的坚强领导集体

历史长河中,总有几个关键节点,深刻影响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复兴征程——

2016年10月,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确立了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标志着一个拥有8900多万党员的大党更加成熟、更加坚强、更加团结、更有战斗力;

2017年金秋,党的十九大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党章,党的十九届一中全会选举习近平继续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中共中央军委主席,进一步凝聚起全党意志;

2018年初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选举习近平继续担任国家主席、国家军委主席。

这“三位一体”领导体制,进一步确立了习近平总书记全党核心、军队统帅、人民领袖的崇高地位。

一连串激荡人心的时刻,汇聚起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对习近平总书记的衷心拥护和爱戴。

出席全国两会的代表、委员们说,习近平总书记连任国家主席、国家军委主席,是党之大幸、国之大幸、军队之大幸、人民之大幸。

广大干部群众纷纷表示,实行党的总书记、国家主席、军委主席“三位一体”领导体制,对我们这样一个大党大国十分必要,对确保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确保党对军队绝对领导具有重大意义。

广大干部群众坚信,有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中国一定能够如期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铭记这一时刻,开启壮阔篇章。

党的十九大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为我们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提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基本方略,绘就了走进新时代的恢宏蓝图,肩负新使命、开启新征程的宏伟蓝图。

党的十九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一幅新时代的恢宏画卷不断展开——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吹响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集结号,十九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首次会议召开开启全面深化改革新征程,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再出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继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从深圳前海到雄安新区,从春耕现场到脱贫攻坚一线,从工厂车间到机关学校,跨入新时代的中国,处处呈现着百舸争流、逐梦前行的动人图景。

展望未来,中国正处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期,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力量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

正视现实,中国也正处在“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外部环境错综复杂,历史机遇稍纵即逝;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三大攻坚战任务艰巨,改革进入“深水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

千秋大业,关键在人。

美好蓝图,化为现实,需要一个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为全面完成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各项任务而奋斗的领导集体。

凝心聚力,攻坚克难,需要一个汇集各方面、各领域优秀人才,体现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大联合,有利于凝聚起中华儿女万众一心、团结奋斗强大力量的领导集体。

新老交替,继往开来,需要一个整体素质优良、人员分布广泛、结构科学合理、进退比例适当,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能够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的领导集体。

2018年3月,继党的十九大选举产生党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后,全

国两会将选举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选举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是这次全国两会的重要任务,也是关系全局的一件大事。要把党的十九大成果延续到这次全国两会,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换好届、选好人。

新使命 新要求——着眼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勇担强国富民历史使命,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选拔工作,提出指导思想,明确政策规定,作出周密安排

使命呼唤担当,使命引领未来。

党中央高度重视全国人大、全国政协换届人事安排工作,进行专门研究,就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产生问题广泛发扬民主、充分听取意见。

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亲自指导、亲自把关,多次听取汇报,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明确方向,提出要求,确立原则。

在此基础上,党中央确定了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的根本指导思想和总体工作要求:

——要着眼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着眼于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眼于加强全国人大、全国政协工作,团结凝聚各方面力量;

——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事业为上、公道正派,严把人选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

——要积极稳妥推进国家高层领导新老交替,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一般为1950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个别民主党派领导人、无党派人士或民族宗教界代表人物、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人士等提名人年龄可适当放宽;

——新提拔的党员领导干部要担任正省部级领导职务5年以上,适当考虑能够干满两届的同志;

——新提名人选,应主要考虑本人素质和条件,既看人选德才素质、能力和一贯表现,也看人选资历、经历和代表性,同时还要考虑工作需要和结构要求,人选中应有各方面领导骨干,也应有特定方面的代表性人物,还应有女同志和少数民族同志。

党中央提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要突出政治标准,应当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专业化的各方面优秀代表性人物。

与此同时,党中央对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等有关人选的推荐提名,也提出了明确的指导思想和政策要求。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人选的提名,坚持突出政治标准,适应新时代推进依法治国,加强宪法法律实施和监督等需要,进一步完善整体结构,既体现广泛代表性,又有利于工作连续性。

——全国政协常务委员人选的提名,坚持突出政治标准,适应新时代全国政协工作需要,着眼于有效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进一步完善整体结构,既体现广泛代表性,又有利于工作连续性。

党中央高度重视人选把关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要充分借鉴和运用十九大代表和十九届“两委”考察的成功经验,严格标准条件,严把人选的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对政治上不合格的“一票否决”,对廉洁上有问题的“零容忍”,对品德上有不良反映和负面影响的坚决不用。

在党内外听取意见时,不少同志反映,这次全国两会人事安排工作选标准高、组织把关严,充分体现了组织路线为政治路线服务的原则,为选出政治坚定、能力突出、作风过硬、形象良好、不负时代和人民重托的领导集体打下坚实基础。

新机制 新导向——坚持党的领导和充分发扬民主相结合,统筹考虑党的十九大和全国两会人事安排,采取谈话调研方式,充分沟通酝酿、广泛听取意见,完善领导人产生机制,树立正确用人导向

党中央早在研究党的十九大人事安排时,就对做好今年全国两会换届人事安排工作作了通盘考虑。

根据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安排,在对十九届中央领导机构人选进行个别谈话调研的同时,就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有关人选面对听取了正省部级、军队正战区职以上党员主要负责同志和其他十八届中央委员的推荐意见和有关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进行个别谈话调研,2017年4月下旬至6月,他和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分别听取了共315人的意见建议。

参加谈话的同志反映,这样的谈话调研方式克服了以往会议“海推”“海选”带来的随意性和拉票、打招呼等弊端。参加谈话的同志普遍表现出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态度严肃认真,既畅所欲言,又实事求是,反映的意见更客观、更真实、更可靠、更准确。人选酝酿过程自始至终没有一个人说情打招呼,没有出现一起跑风漏气现象,彰显了政治生态的风清气正。

一次次深入交流,一份份慎重建议,凝聚起全党意志。

2017年9月,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在提出十九届中央领导机构组成人选方案时,一并对国家主席、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国家军委主席、副主席、委员,全国政协主席等人选,进行了统筹研究并提出了安排建议。

党的十九大闭幕后,在推荐确定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全国政协常委等人选的基础上,酝酿提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名单,分别听取了十九届中央政治局常委等同志的意见,与十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进行沟通听取了意见。

对党外人选,分别听取了中央统战部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的意见。

对拟新提名的人选,党内人选结合十九届“两委”考察和省级领导班子换届进行了考察,党外人选在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换届考察基础上又专门进行了考察,有的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听取了意见。同时,就党风廉政情况听取了中央纪委(监察部)的意见。

在充分酝酿、反复比选、统筹考虑、兼顾各方的基础上,经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形成了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

在这份名单中,有在不同领域、不同战线作出重要贡献的同志;有长期担任省市区和中央国家机关主要领导职务的同志;有扎根边疆、艰苦地区、埋头实干、勇于担当的同志;有多年顾全大局、不计名利、无怨无悔、默默奉献的同志……树立了事业为上、公道正派的用人导向。

2018年2月28日上午,中南海怀仁堂。

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党外人士民主协商会,就中共中央拟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推荐的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和拟向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推荐的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向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通报情况,听取意见。

2月28日下午,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通过了这份建议人选名单,决定以中共中央名义分别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和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

新形象 新作为——2018年全国两会顺利完成换届工作,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结构合理、群英荟萃、众望所归,必将团结各方面力量、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汇聚起继往开来的磅礴力量

2018年3月12日,全国政协十三

届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通过了新一届全国政协领导人员建议人选名单,提交全体委员酝酿协商。

3月15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五次会议,决定将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人选名单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一份份人选名单、名册、简历交到代表、委员手中。各代表团、各界别小组分别召开会议,认真审议讨论,充分酝酿协商……会场中洋溢着浓浓的民主氛围。

在讨论中增进信任,在审议中凝聚共识,各项选举和决定任命事项,严格依照法定程序顺利进行——

3月14日,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选举汪洋为全国政协主席,同时选出了全国政协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

3月17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全票选举习近平为国家主席、国家军委主席,选举栗战书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选举王岐山为国家副主席,同时选出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秘书长。

3月1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六次全体会议决定李克强为国务院总理,同时决定了中央军委副主席、委员,选举产生了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3月19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七次全体会议决定韩正等4人为国务院副总理,同时决定了新一届国务院其他组成人员,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近3000名全国人大代表、2000多名全国政协委员,把党的主张、人民意愿凝聚为国家意志,选举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大多生于上世纪50年代后期,参过军、下过乡、当过工人,恢复高考后走进大学校园,经历了改革开放、现代化建设生动实践。

他们中的许多人曾在多个地方、多个领域、多个岗位锻炼,做出过突出成就,有的还经受过脱贫攻坚、抗击自然灾害等重大考验,具有长期的基层经历和丰富的领导经验。

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中,女同志4名,少数民族同志6名,党外人士19名。汇聚了党内党外、各个领域、各个方面的代表性人物,既有党政领导干部,也有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还有爱国爱港爱澳的港澳人士和维护民族团结的代表人物。

新一届全国人大、国务院、全国政协领导人员平均年龄分别为62.8、62.6、64岁。他们中,30人为新提名,21人为继续提名或转任。既增添了一批年富力强、勇于开拓进取的干部,又保留了一些领导经验丰富、善于处理复杂问题的同志。

代表、委员们一致认为,新一届国家机构和全国政协领导人员选进退比例适当、结构比较合理,素质高、能力强、形象好。

草木萌发,春山可望。

迎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举目可盼的曙光,沿着改革开放40年闯出的新路,乘着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东风,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万众一心、迎难而上,一定能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征程中续写新的辉煌!

两会日程

2018年3月20日 (星期二)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

上午

举行闭幕会

表决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表决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草案

表决关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表决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草案

表决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表决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表决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和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发表讲话

★欢迎提供新闻线索 电话:(0836)2835756 电子信箱:zxrb@gzncw.com